

1-2014

## 即拍攝影小史到網絡世界

Zhenhuan WANG

Follow this and additional works at: <https://commons.ln.edu.hk/mcsln>



Part of the [Critical and Cultural Studies Commons](#)

---

### Recommended Citation

王振煥 (2014)。即拍攝影小史到網絡世界。文化研究@嶺南, 38。檢自:<http://commons.ln.edu.hk/mcsln/vol38/iss1/2/>。

This 專題文章 Feature is brought to you for free and open access by the Department of Cultural Studies at Digital Commons @ Lingnan University. It has been accepted for inclusion in Cultural Studies@Lingnan 文化研究@嶺南 by an authorized editor of Digital Commons @ Lingnan University.

## 即拍攝影小史到網絡世界

王振煥



(圖片來源：[www.wretch.cc](http://www.wretch.cc))

記得小時候，爸爸想買一部單鏡反光相機（Konica DX）已經是一件大事，我們還要開家庭會議；那個年代，能夠擁有一部相機已非易事，當時的家庭一般都只擁有一至兩部「傻瓜機」。今天，試試數一數你身上的鏡頭：手機、電腦、電子遊戲機、電子手帳……那有樣東西沒有鏡頭？這代表影像跟我們的生活已完全無法分開，分不開是因為拍攝生活或攝影本身已是生活。我們正處於一個有趣的影像年代。「傻瓜機」出現之前，對於不懂攝影的人而言，要拍攝生活照，著實是大費周章的事。時至今天，不一定要懂得的光圈快門的關係，不一定懂得調教焦距，亦無需穿起華麗衣飾弄個型格髮型跑到影樓去，只需手拿相機，手按按鈕，便能拍到清晰無誤的相片。「傻瓜機」令人很容易便能擁有私人的相片紀錄，成立意義上真正的私人攝影，構成繪形繪聲的個人歷史。這種深入生活，無需加以詳細思考及計算的隨手拍行為，可稱作即拍攝影（Snap Shot）。

華特·班雅明於一九三一年完成了《攝影小史》，記錄了早期攝影約七十年間的發展。筆者希望借這次機會，談談往後至今的攝影發展點滴，把過去筆者六、七

年間，在不同媒體發表有關攝影小故事的文章梳理一次。由於影像世界之大，所以不能盡錄。筆者主要希望處理有關即拍攝影的發展。

本文主要分三個部分，第一部分是一段有關十九世紀早期攝影的故事，是去年才被發現的，從中能看到普及影像的啟示；第二部分是即拍攝影的發展；最後是即拍攝影與數碼網絡的思考。

### 第一部分：Le Daguerreotype Susse Freres

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六日，<sup>1</sup>Le Daguerreotype Susse Freres (Lot 2) 以約六百一十八萬港元買入了一台一八三九年法國製造（那是一個「Photography」一字仍未被認知的年代）的相機，拍賣行位於維也納的西光畫廊（WestLicht Gallery）。這次拍賣令這台相機成為世界最古老的相機，同時成為世界最昂貴的相機。

拍賣的成績並不重要，更重要的是 Le Daguerreotype Susse Freres 是已被認知是世界唯一一台由 Susse Freres 生產的銀版攝影（Daguerreotype）相機，生產時間約為法國政府向達蓋爾（Louis Daguerre）購入專利的個多月，是世界第一台商業生產的相機，創造了世界第一個相機品牌誕生的歷史。其餘現存同款的相機都是由達蓋爾的妹夫阿爾方斯·吉魯（Alphonse Giroux）生產，約有十台。

### **From Heliography to Daguerreotype<sup>2 3 4</sup>**

十九世紀的二十年代，光影開始被記錄下來，最早被永久記錄的影像出現於一八

---

<sup>1</sup> 原為筆於維也納採訪報道《cameracafe》《305, 306 Milk》2007年5月

<sup>2</sup> 參考書籍：《老相機俱樂部》魯道夫·希爾布朗特，君特·卡特魯博克 著 譚艷萍，盛志胤 譯 江蘇科學技術出版社 2003·原著(德) 《Photo Graphica. Die Faszination klassischer Kamera》by Rudolf Hillebrand/Gunther Kadlubek Battenberg Verlag 1998

<sup>3</sup> 參考資料：<http://www.nicephore-niepce.com/>

<sup>4</sup> 參考資料：[http://en.wikipedia.org/wiki/Nic%C3%A9phore\\_Ni%C3%A9pce](http://en.wikipedia.org/wiki/Nic%C3%A9phore_Ni%C3%A9pce)

二四年的法國，發現家尼葉普斯（Nicéphore Niépce）花了二十多年的時間研究，把這個把攝的過程名為 Heliography，解作 Sun Writing，名副其實 Sun Writing，Heliography 必需在日光拍攝，而曝光時間是八小時，沒錯，是一整天。

尼葉普斯清楚知道這不是他追求的，所以他找到了同樣著名的法國發明家達蓋爾（Louis-Jacques-Mandé Daguerre）幫忙，他是一位闊幕佈景和舞台設計師，其中有名的發明是獨特的透景畫幕（Diorama），那是以特別的一層層佈景裝置，令視覺上產生立體感，當時透景畫幕在巴黎是非常風尚，把透景畫幕縮小，放在一個小箱中，加上玻璃鏡和燈，就是晚清時期傳入東方的「西洋鏡」。一句「拆穿西洋鏡」就是說透景畫幕不是真的立體影像，只是巧妙的平面圖佈局。

尼葉普斯和達蓋爾共同研究由約翰·海因裏希·蘭貝特（Johann Heinrich Schultz）在一七二四年發現的銀鹽曝光化學現象，把技術用在固定紀錄光影。可惜四年後尼葉普斯於一八三三年去逝。達蓋爾獨個繼續研究，成功把影像曝光在銀銅版上，而曝光時間大大的縮減至十至二十分鐘，令攝影變得合理。並在一八三九年一月九日，在法國科學院公佈了銀版攝影技術（Daguerreotype）。同年的七月三日，法國政府以一萬法郎，把銀版攝影技術的專業買下來，並把銀版攝影技術公諸於世。就是這樣，現代攝影就是這樣在一八三九年正式展開了。

### **Le Daguerreotype Susse Freres 一九三九**

就是法國政府一個決定：「don au monde（Free to the World）」，令攝影科技在一個公開的環境下高速發展。就好像光纖之父高錕一樣，把他的研究成果公諸於世，令光纖在醫學、建築工程、通訊和互聯網得到了連他本人也想不到的發展。Susse Freres（解作 Susse Brother）是世上其中一個最早出現的相機品牌。一八三九年八月二十三日，Susse Freres 在《Gazette de France》登了一篇廣告「Order an officially licensed Daguerreotype at Susse Brother」。當年的 Le Daguerreotype Susse Freres 相機

是三百五十法郎，而說明書也要賣兩法郎。

## Giroux VS Susse Freres

一直以來，現存在世的第一代銀版攝影技術相機，只有約十台相機是由達蓋爾的妹夫阿爾方斯·吉魯生產，機身旁邊有一個簽名的貼紙，已是多間博物館的館藏。而這次的 Le Daguerreotype Susse Freres相機和說明書的發現，是第一次有實證證明在銀版攝影專利公開的個多月，攝影的商業市場已經出現，而專門研究十九世紀攝影史的專家蜜雪兒·奧爾（Michel Auer）<sup>5</sup>負責監定這台相機，他細心檢測這台機，比較現存的Giroux相機，再翻閱法國專物局存檔，這台 Le Daguerreotype Susse Freres是與達蓋爾當年的設計和功能是一樣的，以他的認知來說，這台應該是存世唯一一台Susse Freres的Daguerreotype相機，起碼是被發現的唯一一台。西光畫廊及Leica Shop負責人Peter Coeln也說：「This discovery is very important for human being.」Le Daguerreotype Susse Freres填補了一個攝影發展史的空白。

## 第二部分：即拍攝影發展<sup>6</sup>

班雅明在《攝影小史》中是這樣寫的：「法國政府見發明人在申請專利時遭到困難，就趁勢攫取了他們的發明，給予補償後，便將這項新技術公諸於世。」<sup>7</sup>

那許就像班雅明在文中所說，攝影技術在這麼一點點不光彩的背影下誕生，法國政府不但沒有以此圖利，相反把這個技術向世界開放，除了可以理解是展示大國國力外，就是這個決定，令這個冷冰冰的科研成果，盛放成為不同人，有血有肉，有生命的影像故事，就好像這個技術是注定了服務世界人民的使命。

---

<sup>5</sup> Michel Auer-法國相機史學家，是19世紀攝影專家 著作包括1975年出版的《The illustrated history of the camera from 1839 to the present》

<sup>6</sup> 部分內容改編始筆者文章《Shoot anytime one likes》《Cream》2004年2月

<sup>7</sup> 參考資料：《迎向靈光消逝的年代》華特·班雅明著 許綺玲譯 台灣攝影工作室出版 1998年1月

## 伊斯曼·柯達 (Eastman Kodak) —— 輕便攝影誕生<sup>8</sup>

一八八八年，攝影誕生後約半個世紀，攝影技術離開了歐洲大陸，在大西洋的另一邊大放異彩。紐約，伊斯曼乾板和膠片公司 (Eastman Dry Plate & Film Co.) 推出了世上第一台菲林膠卷相機——柯達 (Kodak) 相機，那是一台內藏一卷可拍一百張照片的負片，客戶拍畢照片後，需把底片和相機交回伊士曼沖灑。按今天的準則來看，簡直是不可想像，但這台相機是令攝影離開了一個大木箱，令我們可以把光影握在手心中，大大的提高了攝影的流動性，直接影響了往後相機市場研發的方向，更重要的是影響了攝影的題材，令攝影更貼近人的生活，影響了攝影與人的關係。由於這個概念的成功，伊斯曼乾板和膠片公司後來也改名為伊斯曼·柯達公司 (Eastman Kodak Company)。

## 徠卡 (Leica) —— 被「二十四乘三十六」記錄的世界<sup>9</sup>

徠卡是光影史上一個重要的品牌，第一個重要的「發明」是確立了「二十四乘三十六」毫米。一九一三，年對徠卡最重要的人物——奧斯卡·巴納克 (Oskar Barnack)，成功研制了第一台徠卡的 Prototype——Ur-Leica。由這一刻開始「二十四乘三十六」將成為世界最普及的菲林制式。「二十四乘三十六」是一個神奇的小窗門，美學上她乎合了黃金分角的比例，本身已是一件超然的藝術品。不過令她俱有靈魂的，始終是攝影。「二十四乘三十六」配合了LEICA L和M系的高度機動性、靈活性和鏡頭的解像度，使攝影師可更方便地拍攝。「二十四乘三十六」徹底的改變了攝影的形態。

## 即時的攝影樂趣——寶麗來 (Polaroid)

一九四八年，埃德文·蘭德博士 (Dr. Edwin Land) 發明了第一部 One-Step Photography

---

<sup>8</sup> 參考資料：《古懂相機》陸建民著 上海科學技術文獻出版 1998年5月 P43

<sup>9</sup> 部分內容改編始筆者文章《This is not a Camera——究極光學機械主義》《Milk China》創刊號 2006年

——Polaroid 95 Land Camera，簡化了攝影需要沖片及沖曬的繁複程序。利用寶麗來拍攝，由按下快門、滿心期待、接過相片至看到漸漸浮現出來的影像，整個過程都只需數分鐘。大概大家都試過跟多位朋友在鏡頭前擠在一起，同時仰首大笑。在照片出來後，拿著油性麥克筆，輪流在相片上塗鴉。這種立竿見影的攝影，亦因為寶麗來的相機穩定性不高，常有顏色及構圖的偏差，造成不少意料之外。在這裏，攝影的行為比攝影的結果更為重要。



(圖片來源：[www.stickel.com.br](http://www.stickel.com.br))

### 寶麗來的藝術——大衛·霍克尼 (David Hockney)

羅蘭·巴特曾經在《明室》寫過：「用拍立得（寶麗來的台灣譯名）很有趣，但是結果卻強差人意，除非有偉大的攝影家介入。」<sup>10</sup>

每一種媒體總有對其特別看得透徹的創作者，將其特性發揮的淋漓盡致，並使藝術家不屑一看的媒體踏進藝術館的門檻。大衛·霍克尼於同一空間的不同角落拍下相片，又拍下室外環境，將細細碎碎的空間相片拼湊起來，成為一幅巨型的影像，再以寶麗來拍下成為一張即影即有作品。

---

<sup>10</sup> 參考資料：《明室》羅蘭·巴特著 許綺玲譯 台灣攝影工作室出版 1995年 P19

大衛·霍克尼這一組相片，時間和空間混淆，成為一個由處於不同時間的空間組成的不存在時空。另一方面，他認為人眼睛所看到的事物，都必先透過眼睛的活動，並收納事物的細部再重組。大衛·霍克尼借即拍攝影及寶麗來呈現的概念及深度思考，為這些被認為無技術可言的玩物相機確立了其成為創作工具的地位。



(圖片來源：[http://art.ce.cn/ylmb/ylpl/200803/06/t20080306\\_14739062.shtml](http://art.ce.cn/ylmb/ylpl/200803/06/t20080306_14739062.shtml))

### 走進攝影現場——南·戈爾丁 (Nan Goldin)

美國後嬉皮士南·戈爾丁利用傻瓜機記錄朋友的平常生活，她的作品毫無忌諱地暴露自己及其朋友的私密生活時刻。鏡頭下，都是朋友剛睡醒時衣衫不整的模樣，和濃妝艷抹的易服男生，她也拍下一一些她跟友人做愛後的照片。傻瓜機協助整個拍攝過程能順利進行。我們實在無法想像是南·戈爾丁手拿著傳統手動相機調教光圈及焦距，會向對方的興致潑了多少冷水。這些照片沖曬後，令這位走到現場主動拍攝的攝影師驚嘆不已。一九八六年，她發表了作品集《The Ballad of The Sexual Dependency》，收錄了她跟男人做愛後的距離作品，其中一張照片，男人坐在床沿抽煙，而她則在床上抱著枕頭似在凝望著他。這作品展示了她雖然身在其中，卻從不察覺的事情：「我從不知道二人的距離這樣遠，就在我們剛剛才如此



接近之後。」她說。

南·戈爾丁的作品不乏其易服癖及同性戀朋友的寫照，在她的作品集中，可見到當中部分人物在書的前半部分都很健康，而在書的後半部卻面色蒼白容貌消瘦地站在相片中，她後來重看自己的作品時，赫然發現不少朋友都因愛滋病過世。她曾將此一系列的照片帶到美國於各城市展出，宣揚愛滋病的訊息時，引來極大的迴響，各地嬉皮士紛紛站起來跟她分享個人經歷。作為後嬉皮士，並參與在拍攝環境的活動中，南·戈爾丁似乎較所有只執著於專業攝影機的攝影師，更能夠道出現實的真相與當時的氛圍。

### 隨手紀實性

南·戈爾丁引證了傻瓜機在其意義上的功能——讓所有人都能成為在攝影現場的內幕（Insider）。如於七十至八十年代紅極一時的平面設計師橫尾忠則及荒木經惟，於九十年代創辦的攝影雜誌《Out Of Photographers》體現了Insider Photography的紀實魅力。全書的作品收錄了由非專業攝影師的作品，當中多為他們在不同場境、不同場合及時間拍攝的即拍攝影。這些技術參差的作品，完全脫離傳統攝影的審美準則，而是將這些即拍攝影集合所表現攝影者對被攝者的主觀投射，以致攝影的紀實性，卻脫離了構圖或用光等攝影美學論，令人注目。

### 九十年代的即拍攝影——Lomography——個人的影像故事<sup>11</sup>

一個由維也納展開的影像革命——Lomography 在一九九二年開始。一九九二年的東歐正一步一步地開放，但仍有著神秘的色彩，當時兩位維也納的學生——沃爾夫岡·施特蘭晶格（Wolfgang Stranzinger）和馬蒂亞斯·菲格（Matthias Fiegl）到東

---

<sup>11</sup> 部分改編筆者去年 Globalization and Contemporary Social Change term paper 《企業的社會責任- 個例：Lomographic Society》

歐遊歷，在剛剛成立的捷克共和國首都布拉格，發現了一台由前蘇聯生產的輕便相機 Lomo LC-A，價錢只是相當於今天約一歐元，所以便買了兩台試玩。

他們兩位都沒有藝術背景，完全不懂得攝影，所以他們胡亂的拍，結果卻拍出了對當時來說非常前衛的影像，加上那台 Lomo LC-A 的特色：影像四邊有暗角、過艷的色彩及反差、不穩定的曝光和因長時間曝光而出現的模糊較果，這些本來是相機設計的問題，但反令他們的影像看起來別具風格，有一份隨意的美。

他們開始在維也納舉辦一些展覽和派對，開始認識了一班志同道合的朋友，由於他們都是以 Lomo LC-A 相機拍攝，所以就以 Lomography 來形容自己的作品，又成立 Lomographic Society 來推廣 Lomography 文化。他們創立了「10 Golden Rules」，確立了 Lomography 的攝影風格和態度。他們成立 LomoWorld Archive，聲言要以影像記錄全世界。不用多少時間 Lomography 的即拍攝影概念便在奧地利和一些中歐地區發展起來。

雖然 Lomographic Society 推廣的是以新的思維來利用傳統的菲林攝影，但早在一九九五年已經趕上 web 1.0 的世代，成立了 [www.lomography.com](http://www.lomography.com)。有了互聯網的配合，Lomography 的概念發展迅速，在短短的時間內，超過五十萬來自世界各地的人登記成會員。而越來越多人希望在自己所住的地方城市成立類似的組織，由於當時 Lomographic Society 沒有公司的概念，所以沿用一個「社群 (Society)」和「理想國 (Utopia)」的概念，紛紛地在世界各地組織起「Lomographic Embassy」，而所有的負責人稱「ambassador」，總部稱「Lomo Wonderland」設於維也納。而兩位發起人 Matthias 和 Wolfgang 以「President」自稱（不過不是民選）。在全三十多個城市，都有 Lomographic Embassy，而且當中不只是國際性的大城市如香港、東京、紐約或倫敦，就連當時仍不算發達的曼谷、東歐國家如斯洛伐克或當時剛結束內戰的塞爾維亞和黑山也有 Lomographic Embassy。

## 即拍攝影踏入大眾媒體

這種活像捕獵性的攝影方法——即拍攝影，吸引了不少攝影師，並運用於商業相片上。日本的《Fruit》雜誌跟香港的《Milk》就曾利用即拍攝影來拍攝街頭時裝文化。被攝者站在人來人往的街頭，攝影師借自然光將其拍下。泰利·理查森(Terry Richardson)替意大利時裝品牌Sisley拍攝的宣傳圖片，強烈地捕捉寫實風格跟一貫的宣傳照大相逕庭。照片中的模特兒擺出具有色情意味的姿態，眼睛因閃燈而亮出紅點，構圖並不容易為人所接受，這一切在傳統攝影角度裏所認為的差誤，泰利·理查森都一一紀錄下來，突顯了攝影師於拍攝現場的存在。

即拍攝影因為傻瓜機的興起而打定基礎，將大量不經意的擇影引進擇影歷史中，攝影不再只局限於沉重的藝術，或是背負紀錄歷史意義的工具。人類的歷史影像亦不再只操控在攝影師手上，所有人隨手拍下的照片都可能成為後人的野史。攝影成為所有人隨手拈來的玩意兒。在寶利來的即影即有相機風行後，更多人以攝影作為娛樂，

以香港人來說，每年由聖誕開始至元旦和農曆新年的燈飾，是大家很重要的活動，由小至大，一早已經植入大家的生理時鐘，攝影就是這些節日裏不能缺少的集體活動。攝影能幫助我們完成留住一刻的任務，而數碼相機顯示屏幕的發出的光，也成為燈飾之一。

## 第三部分：數碼世代的Web 2.0

我們站在一個怎樣的影像年代？

一個告別「百萬」像素，昂然進入「千萬」像素的數碼世代；

一個影像開放的年代，一按快門，影像極速傳送，分享天下的年代；

還是一個影像與生活不可分割的年代？以上答案都是！影像佔我們生活的比重越來越重要，就算沒有刻意攜帶「相機」在身，你總是有「製造影像」的工具。手機是相機，而相機又可拍攝錄像、聽歌、看照片，今天已經很難找純粹拍攝一瞬間的相機了。

### 從瞬間影像到定格的錄像

多少人知道，不久之前，一個維修相機的師傅，也必然是一個維修鐘錶的專家，這是一件非常普遍的事，原因是相機的機械原理與鐘錶的機械是一樣的，相機的原理就是控制光進入機子的亮度和時間。兩者的唯一分別就是鐘錶是不停地走動來體驗時間；而相機是凝固瞬間來見證時間。而今日大部分的數碼相機或有拍攝功能的手機，都是沒有快門的，拍攝時其實原理是開動了錄像機，然後由錄像中拍影像定格。影像由現實光影的瞬間變成虛擬的定格。

不知不覺，數碼這種感覺科幻的事物，已經完全進入了我們的生活。上一個世紀三十年代，班雅明在《機械複製年代的藝術作品中》探討了因當時的科技而出現的藝術文化景象轉變，探討藝術無產階級化，現代藝術的重新定義，並預言了傳統「美」古老工業的徹底改變。當今天大家面對著來勢湧猛的數碼科技，是時候思念大家所身處的環境，感受箇中的轉變。

今天是一個沒法定義的年代，可能是「後現代得很後現代」，或者已是無法定義的年代，我們只需要注視大趨勢，因為已沒有事物能夠獨立出現。全球化是當下最大的課題，除了新聞中每日發生的「宗教危機」（西方與阿拉伯文化對壘）外，訊息和影像傳播也是非常重要的課題。因數碼科技而出現的「影像爆炸」的年代，對大家的生活環境、溝通的方法和文化起了很大的變化，注入了不少新力量和概

念，改變這個年代的定義。

### 即時的快感

維蘭·傅拉瑟（Vilem Flusser）所著的《攝影的哲學思考》<sup>12</sup>中提過，攝影活動受到相機和按下快門的快感所影響。數碼相機的即時性，令這種快感放大，按下快門便馬上看見成果，這種經驗令我們在鏡頭前做出不同的動作，立即與人分享，攝影的過程變成一種與人溝通的方法，攝影的本身成為一種活動，為攝影而攝影立數碼相機可使人立即看到成果，同時也令人更能掌握攝影，無疑是令攝影進一步普及和非專業。

### 佩德羅·麥耶爾（Pedro Meyer）與零域（Zone Zero）

佩德羅·麥耶爾是一個在數碼影像上一個很重要的攝影師，一位墨西哥攝影師，原來都是一位傳統的紀實攝影師，踏入九十年代，面對數碼科技，率先應用在自己的作品中，大量使用電腦合成技巧。唯讀記憶光碟（CD-Rom）是有他代表性的多媒體作品。一九九三年他成立《Zone Zero》雜誌，後來又有zonezero.com，探討數碼的影像世界。

### 即時的無地域溝通

記得當年筆者還是大學生的時候，隨交流團到東京，在前往多摩美大學的路途中，當地學生和教授正嘗試替一輛旅遊巴士拍照，再即時傳送到另一輛旅遊巴，當時各人都讚歎不已。一年後再到日本，數碼相機已植入J-Phone中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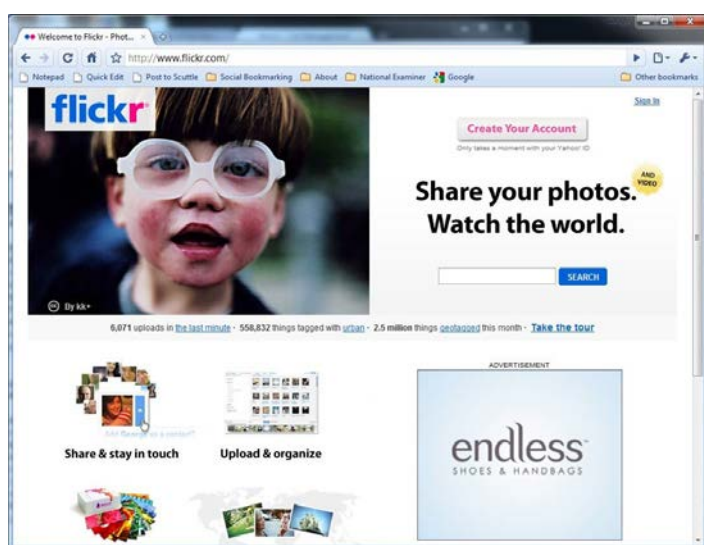
接著美國蘋果（Apple）電腦公司推出了Iphone，那一台不簡單的手機，包裝中近

---

<sup>12</sup> 閱讀文本：李文吉譯（1994）。《攝影的哲學思考》，台北：遠流。（原著 Vilem Flusser. [1984]. Towards a Philosophy of Photography.）

乎沒有使用說明，也沒有功能表，原因原則上Iphone只是一個可打電話的平台，電話只是基本功能，Iphone的程式平台是公開的，也就是說誰都可寫Iphone程式，他有千萬個可能。

其中一個非常歡迎的程式是「iFlickr」。大家只雖在有無線網絡覆蓋的地方拍照，一按「快門」，拍下的影像自動上傳到Flickr.com的個人戶口內。影像以史無前例的極速傳播。



(圖片來源：[www.photographymn.com](http://www.photographymn.com))

## 由銀鹽到網絡世界

德國攝影大師奧古斯特·桑德在二十、三十年代的作品「二十世紀人」，影盡德國不同社會階層的人，可說是街頭即拍攝影的開山祖師，日後有不同形式的追隨者。發展至九十年代的即拍文化，大家追求更後現代的個人主義和人文主義的個人故事，又正巧遇慢慢普及的數碼世代和網絡世界，電子相簿、影像日記等的事物出現，這種著重個體的表現文化更加厲害，形成前所未有的文代景象，普普藝術（Pop Art）大師安迪·沃荷（Andy Warhol）<sup>13</sup>曾經說過：「在未來，每個人都

<sup>13</sup> 參考資料：《安迪沃荷的普普人生》安迪·沃荷著 盧慈穎譯 三言社出版 2006年7月 P1（原著 Andy Warhol. [1975]. The Philosophy of Andy Warhol.）

能成名十五分鐘（In the future everyone will be famous for fifteen minutes）」。在這個影像和資訊爆炸的年代，大家都不只是十五分鐘明星。在Web 2.0的世界，在虛擬的網絡世界，多少發佈的平台，由五、六年前個人網誌（Blog）的流行，到今日的網絡影像社區Flickr及交友社區面書（Facebook），全是開放的平台，一按能通天下。

二零零五年湯馬斯·佛里曼(Thomas L. Friedman)在文章《It's a Flat World, After All (2005)》<sup>14</sup>提出了「Globalization 3.0」的概念：

“Globalization 3.0 (which started around 2000) shrank the world from a size small to size tiny and flattening the playing field at the same time...  
and in how it is empowering individuals...  
and also by a much more diverse...  
you are going to see every color of the human rainbow take part.”

湯馬斯·佛里曼提出的全球化剛好與Web 2.0相遇（或同質上是同一件東西），記得兩年前的元旦，全球正期待紐約《時代雜誌》公佈二零零六年「風雲人物——Time's Person of the Year」時，結果是令人非常的驚喜，因為是答案是：YOU。指的是你和我（更準確的是為通上網略世界的人）。這個結果是受著Web 2.0的急速發展，Youtube和Wikipedia是當年令大家「得獎」的原因，兩年後的今天，這個得獎的理由越來越「充實」。

由Daguerreotype到Globalization 3.0，我們不再只需要處理影像產生時的技術關係，更重要是處理影像與自己和世界的關係。

---

<sup>14</sup>紐約《時代雜誌》<http://www.nytimes.com/2005/04/03/magazine/03DOMINANCE.html?>

參考資料：

1. 《305, 306 Milk-Camera》2007年5月 筆者著
2. 《老相機俱樂部》魯道夫·希爾布朗特，君特·卡特魯博克 著 譚艷萍，盛志胤 譯 江蘇科學技術出版社 2003·原著（德） 《Photo Graphica. Die Faszination klassischer Kamera》by Rudolf Hillebrand/Gunther Kadlubek Battenberg Verlag 1998
3. <http://www.nicephore-niepce.com/>
4. [http://en.wikipedia.org/wiki/Nic%C3%A9phore\\_Ni%C3%A9pce](http://en.wikipedia.org/wiki/Nic%C3%A9phore_Ni%C3%A9pce)
5. 《Shoot anytime one likes》 《Cream》 2004年2月 筆者著
6. 《迎向靈光消逝的年代》華特·班雅明著 許綺玲譯 台灣攝影工作室出版 1998年1月
7. 《古懂相機》陸建民著 上海科學技術文獻出版 1998年5月
8. 《This is not a Camera- 究極光學機械主義》 《Milk China》創刊號 2006年 筆者著
9. 《明室》羅蘭·巴特著 許綺玲譯 台灣攝影工作室出版 1995年
- 10.《攝影的哲學思考》，台北：遠流。李文吉譯 1994年（原著 Vilem Flusser. [1984]. Towards a Philosophy of Photography.）
- 11.《安迪沃荷的普普人生》安迪·沃荷著 盧慈穎譯 三言社出版 2006年7月（原著 Andy Warhol. [1975]. The Philosophy of Andy Warhol.）
12. 紐約《時代雜誌》  
<http://www.nytimes.com/2005/04/03/magazine/03DOMINANCE.html?>